

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18 日，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在余杭企业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会上成立了由相关单位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参会人员现场检查了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运行情况，听取了该项目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建设地点：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崇贤村
- 2、项目性质：改建
- 3、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利用企业现有空置厂房设施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0 年 5 月委托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经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为：报告表 2020-18 号，备案的生产规模为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2020 年 12 月竣工，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进行设备调试生产，2021 年 3 月底公司各项环保设施调试完毕运行正常，开始生产。

（三）投资情况

实际该项目总投资 9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4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浙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项目在实际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建设地点、性质、原材料和采用的生产工艺、规模、与环评及批复中一致，生产设备中除自动退卷机尚未购置且不再购置外，其他生产设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厂区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雨水管道，污水集中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和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道纳管排入崇贤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2）生产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本项目水刺加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至水刺固化工序，定期纳管排放。企业污水处理站位于车间的南侧，由宜兴市鸿锦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和施工，污水站处理能力为 250t/h，处理工艺为絮凝+气浮+砂滤+袋滤+高精安全过滤。

（3）职工生活污水：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入网标准后纳管排放。

（二）废气

1) 混合开松粉尘的收集及处置。

据现场调查，企业混合开松粉尘经蜂窝式除尘机组处理后引至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风机风量4.8万m³/h（变频）。

2) 梳棉粉尘的收集及处置。

据现场调查，企业项目梳棉粉尘经蜂窝式除尘机组处理后引至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风机风量5.6万m³/h（变频）。

3) 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

本项目的烘干采用天燃气为燃料，为直接加热型，燃烧废气与水蒸气收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企业设备选型使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车间；正常生产时关闭门窗；对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震措施，如加装防震垫；加强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

（四）固废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杂质、边角料、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污泥和生活垃圾。边角料、粉尘、废包装材料外售给物资公司，污泥委托德清中能环境有限公司处置，杂质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并无害化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约为98%，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设计产量的监测工况要求。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废水总排口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污水处理站出水口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达到企业回用水水质要求。

2 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混合开松粉尘和梳棉粉尘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要求；燃气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4个监控点的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3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显示：监测期间，公司东、南、北厂界厂界噪声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 GB12348 -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2 类区标准，西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 GB12348 -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4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杂质、边角料、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污泥和生活垃圾。边角料、粉尘、废包装材料外售给物资公司，污泥委托德清中能环境有限公司处置，杂质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并无害化处理。改项目产生的固废处置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项目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管理，按其资源化、无害化的方式进行处置。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COD_{Cr} 、 $\text{NH}_3\text{-N}$ 在满负荷运转下可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建成后各污染因子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控制在审批总量范围内，污染物经区域替代后均能维持环境质量现状。

六、验收结论

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污染物监测结果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总体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强化废气收集；加强废气、废水环保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落实台帐制度及长效管理机制，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
验收工作组签到单。

2020 年 6 月 18 日



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单

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地点：企业会议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备注
1	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	莫伟伟	
2	杭州鹏图化纤有限公司	吴晓鹏	13732228681
3	杭州元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余海帆	18668170551
4	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陈虹宾	18968030631
5	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周小童	13868090173
6	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沈建兰	15658129625
7			
8			
9			
10			
11			
12			
13			